

证券代码：603338

证券简称：浙江鼎力

公告编号：2017-020

##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68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鉴于部分反馈问题须引用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相关数据，公司预计无法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为切实做好本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经与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申请延期至2017年3月24日前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和电子文档。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详细地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5日